

清朝野史大觀

三
清人逸事

清朝野史大观 卷五

清人逸事

上海书店

清人逸事目錄 卷五

二

魏敏果格言	一七	權臣用事	二一	吳三桂女	三二
魏敏果薦陸清獻	一七	明珠	二二	八面觀音四面觀音	三二
成給事	一七	徐文穆不附明珠	二三	三桂之奢淫	三二
王文貞極人爵之榮	一七	德格勒奏劾明珠	二三	三異寶	三三
王文靖	一八	安三	二四	宮中帳簿	三三
王文靖請斬吳應熊	一八	朱檢討上書事	二四	三桂新府	三三
李文勤公掌度支	一八	婁公譎諫	二四	五華山故宮	三三
呼名批頰	一八	郭尙書	二四	薛佩玉殉節	三四
聖祖識拔圖文襄	一九	記馬鶴子六則	二五	賽諸葛	三四
圖文襄用兵	一九	吳三桂爲前明武舉	二九	秦大漢	三四
圖文襄厚德	一九	三桂輕財好士	三〇	趙勇略	三四
費武襄公斬番僧	一九	查漸江	三〇	趙襄壯公操守	三六
費武襄公防黷武窮兵之漸	一九	平西藩下老生	三〇	秦將禮客	三六
蘇克撒哈之誅	二〇	上平西血書	三一	耿精忠有賢母	三六
權臣好還	二〇	滇中三好	三一	耿藩之白石獅	三七
索額圖	二〇	馮魁投身契	三一	范忠貞對耿精忠之語	三七
愛公知人	二一	周王元年	三一	范承謨百苦詩	三七
顧文端立朝之大節	二一	劉玄初	三一	范承謨畫壁自序	三八

范忠貞遇害
雙忠祠

鄒宏志上拒賊復城圖

福貝子事略

俺達公之橫暴

跋金

浚濠得碑

尙之信禍兆斬首

西園瘞燼

舒氏義烈

戴侍講

彭訥庵之名績

馬文毅公廣西殉難始末

蘇汝霖陳光龍

陳忠愍

鄭飛虹

僞牘諭降江幾始末

吳留村一

四三 吳留村二

四三 吳興祚之治行

四四 吳興祚之清貧

四四 賴塔與鄭經書

四六 姚啟聖全家之奇特

四七 姚公子

四七 黃太常密陳平臺灣鄭氏方略

四七 施琅爲鄭成功舊部

四八 施世綸政績

四八 破肚將軍

四九 李安溪密謀平臺灣

四九 李文貞幼時之歧嶷

四九 蔣伊繪十二圖進呈

五一 宋牧仲才能應變

五一 陳文貞得以人事君之道

五一 陳文貞格於禽獸

五二 聖祖呼李文襄爲眞御史

五三 高裔之孝行

五三 李生孝友

五四 冷孝子

五四 劉孝子

五四 楊大瓢才子孝子

五五 李殿機

五五 李天生之豪俠

五六 淄川小聖人

五六 厲樊榭

五六 太白山人

五七 嚴繩孫難進易退

五七 嚴蓀友惡僞道學

五八 顧亭林嚴拒夜飲

五九 梅村晚年得子

五九 梅村有難言之隱

六〇 會議張拳

六〇 松筠菴詩

六〇 內外蛾述

六一 徐健菴愛士

六一

六二

六二

六三

六三

六三

六四

六四

六四

六四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六

六六

六七

崑山徐司寇鄉居怙勢	六七	郭尙書檄毀淫祠	七六	于清端之廉儉	八一
徐立齋得孟子三樂之一	六八	何義門	七六	于清端啗念饑民	八一
徐公肅之風節	六八	請削門生籍	七六	于清端憂讒畏譏	八一
崑山徐氏昆季	六八	何義門索還門生帖之異說	七七	于襄勤任縣令時之得民心	八二
陶紫筍之志節	六九	郭琇之被誣	七七	韓文懿公不阿流俗	八二
小座師	六九	三魚堂	七七	韓文懿失恩眷之由	八二
濰縣令之清操	六九	陸清獻爲醇儒第一	七七	韓慕廬推重朱竹垞	八二
晚遇	六九	陸清獻勸早完錢糧	七七	朱竹垞喜食鴨	八二
姜西溟自信可錄者三事	七〇	陸清獻生日	七八	朱潘兩檢討被劾	八三
姜西溟典試獲咎之冤	七〇	陸清獻餽巡撫壽儀	七八	張文貞之淡泊	八三
士子揭市文	七一	陸稼書之高風亮節	七八	張文貞少時之端重	八三
湯文正之清介三則	七三	陸清獻和平篤厚	七八	聖祖寵任張文貞	八三
湯文正之禮賢	七三	葉燮與陸清獻同列彈章之欣幸	七九	記高江村	八三
湯文正之愛民	七四	陸清獻歿後放江南學政	七九	記高士奇之隨轡	八三
湯文正毀淫祠二則	七四	于清端深得羅城縣民心	七九	高江村結歡內侍	八四
湯文正薦陸在新	七四	于清端政蹟	七九	高宮詹生有異質	八四
湯文正之巔直	七五	于清端嗜酒	八〇	郭南華劾高士奇疏	八五
湯文正困於僉壬	七五			張文端養心法	八六

張文端兩次奏請聖祖多留江寧一

日

聽訓齋格言

張鵬翮清操

張伯行爲江南第一清官

張清恪申辯擅動倉穀

張清恪禁止饋送檄

蘇閩士民對於張清恪之感情

陳清端公清操

張司寇之鯁直敢言

張學士扁舟南歸

宋荔裳善諳

靳文襄與廷臣治河議論之異同

陳濱治水

孔東塘出山異數記

徐文敬先德

候缺相公

孫文定阻子應試

馮大木

王東皋清節

王東皋操行之清矯

笄重光

任葵尊學士風節

葵尊儉德

陳紫芝在臺垣之風節

宋文恪拒絕暮夜餽金

俞鐸不敢忤權要

阮應商駕馭猾吏

劉正宗修怨於施愚山

戴京兆

陳恪勤任縣宰時循績

九學哭廟

聖祖稱陳汝咸爲好官

陳太守

劉中丞以權術革除門稅

九 九 劉蔭樞中丞之敢言

九 九 總戎佳論

九 九 郝浴出處之恢奇

九 九 葉映榴忠節

一 〇 〇 十可怪

一 〇 〇 江采白與錢再亨

一 〇 〇 姚端恪之謹慎

一 〇 〇 程公引清標

一 〇 一 粵藩豫定

一 〇 一 楊秘之治行

一 〇 一 簡謙居之守正

一 〇 二 王閻羅

一 〇 二 熊志契

一 〇 二 翰林建言

一 〇 二 三進士出處

一 〇 三 丙辰會狀

一 〇 三 營謀薦鴻博科

一 〇 四 鴻博科徵聘不至

傳徵君不應鴻博之試	一一〇	楊文定之操守	一一六	南亭老人	一一一
孫豹人對於吏部集驗之措詞	一一一	陳文簡奏辦	一一六	史閣部後嗣	一一一
秦松齡因通糧案罷官	一一一	陳清恪	一一六	孫家淦之膽	一一一
江南季氏之富	一一一	左足赤瘡	一一七	孫詔成杖責滋事宮監	一一二
梅定九約束宗族之嚴	一一二	張文和謹身節欲之效驗	一一七	漕弊	一一二
呂尙義破賊事	一一二	張文和之才	一一八	年羹堯幼時之桀驁	一一二
王揆因請建儲獲譴	一一三	張文和馭吏之嚴	一一八	年羹堯之師	一一三
王相國家居之謙抑	一一三	張文和辦理山左亂事之寬厚	一一九	年羹堯之兵法	一一四
杭州駐防	一一四	張文和之名言	一一九	年羹堯待業師子	一一四
三風太守	一一四	賜金園	一一九	年大將軍與內閣公文	一一五
趙恭毅以古道自居	一一四	春聯	一一九	年羹堯重視同年	一二五
趙公讞獄	一一四	劉文定公	一一九	虎入年大將軍宅	一二五
趙恭毅政績	一一五	醉公	一一九	年大將軍寄託愛妾	一二五
趙恭毅撫楚時微行察事	一一五	何文端進德之勇	一二〇	世宗稱余甸爲直臣	一二六
趙恭毅公清節	一一五	劉文恪清理甘肅庫虧	一二〇	蔣生	一二六
趙恭毅不畏疆禦	一一五	魏廷珍	一二〇	岳威信兵法	一二七
蔡文勤極言詭隨之弊	一二六	翁氏兩孝子	一二〇	岳威信題句	一二七

岳鍾琪紀成斌冤獄

一二七

鄂爾泰警世之言

一三二

沈端恪遠慮論

一四一

盧宗漢播造岳襄勤謀逆謠言

一二八

鄂剛烈公

一三三

隆科多以沈端恪爲諍友

一四一

記李不器事

一二八

楊文乾

一三三

陳學海

一四一

傅閣峰尙書

一二八

魯亮儕

一三四

蔣文恪愛士

一四一

朱高安受知於宋大業

一三〇

鄔先生

一三五

記蔣洲

一四二

朱文端知政體

一三〇

胡煦之被誣

一三六

主僧某

一四二

朱文端奏免年遐齡從坐

一三〇

世宗密訓李衛

一三六

線量美人

一四三

朱文端救舒文襄

一三〇

世宗信任李衛之專

一三六

梁文莊感激恩遇

一四三

史文靖公

一三一

李敏達協理清查案

一三七

梁文莊無媿清秩

一四三

史文靖爲年羹堯所薦

一三一

李衛不禁娼賭之用意

一三八

筦庫人勢利

一四四

鄂文端未遇時之情況

一三一

傅卓園

一三九

方靈皋之直

一四四

鄂爾泰能治盜

一三一

記江南清查事

一三九

蔡珽

一四四

鄂西林用人

一三一

李巨來夙慧

一三九

汪師韓編修爲妒婦所累

一四四

鄂文端有古大臣風

一三二

李紱藏經之對

一四〇

劉師恕奏請飭繳海澄印信

一四五

鄂文端力保孫文定

一三二

李紱之崛起

一四〇

張圖南

一四五

恩禮鄂爾泰

一三二

沈端恪幼依靈隱寺

一四〇

陳時夏

一四五

鄂文端戒弟侈泰之先見

一三二

沈端恪儒釋之奏對

一四〇

布蘭泰

一四五

清人逸事目錄 卷五

典試降官

一四六

腰斬之慘

一四六

高其倬柔奸

一四六

巡撫裁縫并坐見客

一四六

不通之御史

一四六

蜈蚣八字牆

一四七

呂四官

一四〇

蔡以臺鬻妻養母

一四七

記丁藩伯還婦

一四七

郭生始創戲院

一四八

清朝野史大觀 卷五

清人逸事

審史二書之捉刀人

考清初睿忠王致史閣部書。乃李舒章（雯）捉刀。閣部答書。按內閣庫中原稿。爲侯朝宗（方城）之筆。二公皆當時文章巨手。故致書審察時明理。答書義正辭嚴。不惟顏顏一時。洵足並傳千古。亦賴忠王閣部二人之名節昭著者也。

褚庫巴圖魯

褚庫巴圖魯姓薩爾圖氏。少爲烈親王牙將。勇冠一時。攻宣化府城。首登其堞。頸爲明兵所刃。公左手撫額。右手猶手刃數人。僵於城側。氣僅屬。城因以破。醫云。其喉未斷。使婦女撫吸其氣。猶可生。命妓如法治之。縫其頸。果復生。至順治中。從世祖幸南苑。彎弓逐獸。馬蹶頸復斷。遂卒。

阿里瑪

清朝野史大觀 卷五

清初有驍將阿里瑪。能自握其髮。足懸於地。又能舉盛京實勝寺之石獅。重踰千斤。戰功甚鉅。入京後所爲多不法。世祖欲置於法。恐其難制。有巴圖魯占者。勇亞於阿。命往擒之。占至阿邸。故與語。猝握其指。阿怒。以手拂占。擲於庭外。數十武曰。汝何等人。敢與吾鬪。占以世祖命告。阿笑曰。好男兒。安惜死。爲何用給。也因受縛坐車赴市。曹至宣武門。阿曰。死則死耳。余滿洲人。終不使漢兒見之。誅於門內可也。以足絰城門。甕洞間。車不能行。行刑者從其言。阿延頸受戮。其頸如鐵。刀不能下。阿自命占以佩刀割其筋。然後伏法。亦奇男子也。

索尼忠鯁

索尼最老成忠鯁。太宗不豫。以世祖托之。世祖逸游。索尼強諫。世祖或不堪其怒。索尼伏地引頸稱述。願命至於涕泣。世祖往往泣下。擲刀回蹕而止。知尼忠直。以聖祖托之。蓋兩朝顧命之臣也。

費直義公

費直義公（英東）瓜爾佳氏。爲蘇完部長。清初首先歸順。其孫哈達哈言公病終時。有侍衛某乞假歸里。回

與京路遇大風。蠶某下馬伏地。見風中火燄烈然。有數百小蛇附風而行。已而見巨蟒徑如甕。某方惴惴。聞巨蟒呼曰。汝非某侍衛乎。吾乃費英東之魄。本由翼宿降生。今歸本垣。汝歸奏聰睿貝勒。勿以吾爲念也。語畢。蛇蜿蜒而去。風息。侍衛歸。公薨已二日矣。

圖賴之贖

圖賴。費英東子。能繼武。立功天聰順治間。方清兵之入關也。李自成前鋒拒之於一片石。勢銳甚。圖賴衝鋒。率先怒馬陷陣。破賊將唐通。又追敗李自成於望都。又從多鐸下河南。平江南。性亢直。見世祖幼沖。多爾袞結母后專政。欲白者屢。一日於朝堂面斥多爾袞曰。圖賴自矢於天。効忠皇上。不避諸王大臣嫌怨久矣。王爲諸王大臣表率。亦復同流合汙。圖賴不言。恐負先帝。言之終不免於戾。今欲自新。王幸勿姑息。不我教也。多爾袞心滋不悅。卒優容之。

努三

滿洲斐穆氏努三者。清初隨康親王下江南。其時南都初破。民不難髮者尙多。王於蘇州某村擒得百餘人。交

努公收管。令於次日駢斬。公念其愚民無知。夜間悉薙髮留辮。次日面稟王曰。民已薙髮歸順。例得免死。王從之。其後百餘人子孫蕃衍。建廟祀公。越數十年。公第八子經過其地。見公木主。爲之墮淚。寺僧詢知爲斐穆公幼子也。百餘家子孫均來拜謝。各邀至家款洽而去。公之子德音官至侍郎。孫曾爲三四品官者甚多。

范文肅因生員免僇

范內院文程出關葬親。宿一牛衆庄。范公不怡。問此有遊憩所乎。牛衆云。咫尺查孝廉居。書室楚楚。公與二牛衆三騎至。孝廉迎坐書室。公欣然曰。此可下榻乎。孝廉曰。不鄙荒陋。幸甚。解帶盤桓。雞豚雉兔。略具盤飧。公飲噉至飽。曰。有牙牌可消長夜乎。取牌共戲。索筭爲籌。孝廉以圍棋子代之。四人共戲。公與孝廉勝。分博進牛衆。謝去。公寢晨興。語孝廉獨行無侶。能從我遊乎。則借馬從之。之墓所。公曰。太祖定遼陽。壯者配營中。殺老弱已而漸及擁厚資者。慮有力爲亂也。公行一地曰。昔我就僂處也。十七人皆縛就刑。太祖忽問若識字乎。以生員對。上大喜。盡十七人錄用。至今職我始望。豈及此乎。葬

地迴抱山林。堪輿家言。此地貴不可言。將相不足道也。公寬厚有量。開國良相也。與江浙諸范通譜。稱爲文正公。後捐金買田吳中。修文正祠堂。後出撫浙。

范文肅三大議

清開國元輔。在漢臣中必首推范文肅公文程。其遭遇如漢之留侯。明之誠意。而建樹宏遠。則過之。世傳其三大議。尤足固根本。流賊破明燕京。吳三桂來乞師。容親王召公籌策。公曰。賊惡稔矣。可一戰破。惟好生者天之道。古未有嗜殺人而得天下者。國家欲統一方。夏非又安百姓不可。王用其言。入關申嚴紀律。妄殺者罪。遂定京師一大議也。明季賦額屢增。民不堪命。公廷對請用萬歷時額。從之。天下大悅。二大議也。闖獻亂。後土曠民稀。公條上軍屯事宜。詔議行之。流亡漸集。裁兵不譁。三大議也。公以孔孟之學術爲伊旦之經綸。張劉兩文成鳥足語此。

范文肅家法

文肅范公（文程）家法最嚴。子弟不稍假色笑。長子官戶部侍郎。次子官翰林學士。往往侍立終日。不命之坐。

不敢坐。故忠貞（承謨）歷官督撫。皆以清節著聞。終殉逆藩之難。論者以爲家教云。忠貞弟承勳。爲雲貴總督。康熙三十二年入覲。聖祖曰。爾係盛京舊人。爾父累朝効力。爾兄又爲國捐軀。朕因見爾思及爾兄。心爲慘切。不見爾八九年矣。爾鬢髮遂皓白如此耶。解御用貂挂狐白裘賜之。并賜御書世濟其美額。

洪承疇有功漢族

周同谷霜猿集。松山戰骨未全枯。再建功名佩虎符。終是風沙容易老。白頭南渡又南都。此諷洪承疇之背明歸清也。洪功成歸里。稱觴林下。坐客如雲。乃有朗誦烈皇帝祭文。以代祝嘏之詞者。此其雋快。不在漁陽三弄之下。當遼陽兵敗。洪氏生降之日。徵特宮廷不知。亦舉朝所不敢信者也。及江南克捷。洪以內院大臣出撫江寧。始知其尙在人間。石齋起義。事敗。逮至江寧。見洪。伴責之曰。若豈洪承疇耶。洪大將軍爲國捐軀。天子且賜祭九壇矣。若等從北方來。獨不見穹然道左之御碑。而今冒其名耶。是時洪汗霰。戴下不能仰視。考洪以萬歷丙辰釋褐。時滿洲天命帝方有衆一旅。崛起於三韓以

北蛟龍初起。而佐命元勳。偏在南朝。當滿漢一家之日。洪承疇密室造請。竟建以漢人養旅人。不令旅人營生計之策。從此靖遠分居。漢人得安其農工商賈之業。二百七十年來。免受其擾。雖出科稅以養之。猶有利焉。此則洪承疇之有功於漢族。抑若善於補過者也。馴至入旅之人。一物不知。仰恃漢人。猶嬰兒之於乳母。民軍一起。數月之間。而亡其族矣。蓋彼早已亡於洪氏矣。

沈百五批洪承疇頰

明末崇明有沈百五者。名廷揚。號五梅。家甚富。曾遇洪承疇於客舍。是時洪年十二。三相貌不凡。沈以爲非常人。見其窮困。延之至家。并延其父爲西席。卽課承疇。故承疇感德。嘗呼沈爲伯父。後承疇已貴。適山東河南流賊橫行。淮河糧運輒阻。當事者咸束手。於是洪薦百五。百五乃盡散家財。不請帑藏。運米數千艘。由海道送京。思陵召見。授戶部山東清吏司郎中。加光祿寺卿。不數年。承疇已降清朝。百五獨不肯脫身走海。尙圖結援。爲清兵所獲。洪往諭降。百五故作不識。認曰。吾眼已瞎。汝爲誰。洪曰。小姪承疇也。伯父豈忘之耶。百五大呼曰。洪

公受國厚恩。殉節久矣。爾何人斯。欲陷我於不義乎。乃擊洪衣襟。大批其頰。洪笑曰。鐘鼎山林。各有天性。不可強也。遂被執。至於江寧。戮淮清橋下。妾張氏收其屍。盡鬻衣裝。葬之虎邱東麓。廬墓二十年而死。初百五結援時。有死士五百人。沈死後。哭聲震天。一時同殉。殆有慘於齊之田橫云。

永歷舉人譏謔洪經略

雲南永歷朝丁酉科舉人江戎。才望士也。洪經略入滇。戎將隨公車北上。會試謁見經略。經略不許。云崇禎朝舉人許會試。永歷朝舉人不許會試。戎曰。若以大清龍飛之日計之。則自天命元年始。將萬歷泰昌天啟崇禎四朝舉人。皆將不許。若曰崇禎固中國之主也。永歷先帝聖子神孫。西南半壁。固大明之江山也。奈何所取之士。有異於崇禎之朝乎。吾知之矣。崇禎先帝曾爲公設御祭九壇。固公之恩人。其所取士。得爲舉人。許其會試。所以報也。永歷先帝公之仇也。所取之士。亦仇也。其不許會試。宜也。公怒。命扶出。

洪文襄款客

洪文襄晚年既謝事。復獨居侘傺。有其同鄉士人往謁。公拒不見。士人歸。旅邸無聊甚。晚間喧傳相國回拜。已至門矣。士人趨出。公降輿握手。故作寒溫泛語。久之入。則四庭肴饌備陳。珠簾繡幕。華燈輝燭。公延客入首席。陪座者皆一時名士。既而笙管續紛。伶工畢集。演劇數齣。酒數行罷。公起告辭。士人送出。公又辭讓須臾。乃登輿去。士人返舍。依然寒燈如豆。破壁頽垣。猶如故也。蓋公久蓄將略。無所施爲。聊借款客以展其懷抱耳。

陳名夏金之俊

左懋第之北使也。廷辯不屈。顧陳名夏曰。君先朝會元。何在此。陳無以對。金進曰。先生如此固執。何不知興廢。左叱之曰。汝何不知羞恥。金慙而退。世祖幸南苑。賜諸臣饌。曰。朕甚憫耕牛勞苦。不忍食其肉。金進曰。皇上卹牛之勞。且然。況百姓乎。

寬容陳名夏

清初於前明臣工之歸款者。率仍還其本職。保全始終。大學士陳名夏。輾轉矯詐。寧貸其死。乃猶與同僚寧完我言。若要天下太平。除非依我兩事。屢問何事。名夏推

帽摩其首曰。留頭髮。復衣冠。天下卽太平矣。寧以其語上聞。世祖頷之。後但治名夏以抹刪諱。旨作奸犯科諸款。於前兩語置不問。蓋定鼎之初。人心未能齊。朝廷每以寬大處之也。

張尙書

堂邑張蓬玄（鳳翔）自明時已爲尙書。入清朝爲大司寇。年已七十餘。一日侍宴上前。下堦而仆。世祖命內侍掖以行。出長安門。尙有詔追問能騎否。徐諷令以禮致仕。遂進所撰禮經樂經而去。張公在明時爲東林所推。嘗自作年譜。謂甲申之變。欲死而不得。吏部侍郎孫二如（昌齡）謂玄曰。箕子不死者。以洪範也。公有禮樂二經。道統在焉。亦箕子之九疇也。何必死。

福祿羹

楊琳者。四川人。舊以小吏給事張獻忠左右。順治末年。隨孫可望降。初授太倉州判。陞臨安知縣。嘗與人言。獻忠破開封。獲福王。醢其肉。雜鹿肉煮之。以分餉將士。名爲福祿羹。

阮大鍼暴死

阮大鍼降清時。清兵方下浙東。儼然以福建巡撫爲掌。握中物。隨征南行。至仙霞關。暴死。其僕下嶺求棺。不得。時值天氣炎熱。三日後。乃得門扉一扇。募土人舁下山。則尸骸悉潰爛蟲出矣。草草薄殮。不知埋骨何地。無子絕祀。

馬士英伏誅

馬士英自南都逃至紹興府。入方國安營。既而阮大鍼亦至。清兵渡江。士英國安走台州。大鍼迎降。錄用降官。奉有阮大鍼投誠獨早之旨。以軍前內院隨征。急招士英。及方逢年。方國安等出降。時唐王改元於延平。士英心懷首鼠。密表通軍中消息。及清兵下仙霞關。唐王倉卒出奔。書檜委棄道路。貝勒於亂籍中得士英表。大怒。以洩漏軍機。與二方同日處斬。懸其頭於黯澹灘而去。時錢西頑先生在福建親見之。

錢謙益貢物單

順治乙酉。豫王下江南。殘明諸臣咸致重幣。以虞山錢牧齋所獻爲最薄。蓋自表其廉潔也。其所具柬帖。第一行細書太子太保禮部尚書翰林院學士臣錢謙益尾。

亦如之。其貢品乃流金金銀壺。法琅銀壺。各一具。蟠龍玉杯。宋製玉杯。天鹿犀盃。葵花犀盃。芙蓉犀杯。法琅鼎盃。各一進。法琅鶴盃。銀鑲鶴盃。各一對。宣德宮扇。真金川扇。弋陽金扇。戈奇金扇。百子宮扇。真金杭扇。各十柄。真金蘇扇。四十柄。銀鑲象箸。十雙。右見謙益鄉人柳南隨筆。以是爲薄。則厚者可知矣。

黃葉道人對錢謙益語

國初黃葉道人潘班。嘗與一林下巨公連坐。屢呼巨公爲兄。巨公怒且笑曰。老夫今七十餘矣。時潘已被酒。昂首曰。兄前朝年歲。當與前朝人序齒。不應闌入本朝。若本朝年歲。則僕以順治二年生。兄以順治元年五月入大清。僅差十餘月耳。唐詩曰。與君行年較一歲。稱兄自是古禮。君何過責耶。滿座爲之咋舌。論者謂潘生此語。太傷忠厚。宜其坎壈終身。紀文達記此事。謂名教所關。不得謂之佻薄。因引所作四庫總目。明代集部以練子寧至金川門卒。襲詔八人。列解縉胡廣諸人前案語。至云。梟鸞異性。未可同編。又云。紆青拖紫之榮。不得與荷戟老兵。爭一紙之先後。詞嚴義正。洵足誅奸諛於既往。

矣。其所稱林下巨公文達特諱言其姓字。蓋卽明降臣禮部尙書常熟錢謙益也。

嚴武伯之義俠

虞山錢宗伯下世。其族人夙受卵翼者。妄意室中之藏。糾合亡賴少年。囂於宗伯愛妾所謂河東君者之室。詬厲萬端。河東君遂自殺。同縣嚴生武伯不勝其憤。鳴鼓草檄。以聲厥罪。宗伯之家始安。夫宗伯以一朝魁碩宗匠儒林。晚節摧頽。至盡喪其數十年談忠說孝之面目。其人誠不足論。第其生前獎惜孤寒。陶成後進。一旦聲華漸滅。而平日依草附木之輩。遂反唇而肆其訾警。迄於家室漂搖。姬姜畢命。葛裙練帔。孤雛可憐。亦未始非人情之過薄。河東君一死。報主地下。老尙書不知相對作何語。若嚴生者。可不謂古之義俠歟。

一隊夷齊下首陽

明國變後。諸生多抗節不受試者。後出示云。山林隱逸有志進取者。一體收錄。諸生乃相率而至。昔人作詩嘲之曰。聖朝特旨試賢良。一隊夷齊下首陽。家裏安排新雀帽。腹中打點舊文章。當年深自慙周粟。今日幡思喫

國糧。非是一朝忽改節。西山薇蕨喫精光。

吳城日記馮孝廉事

無名氏吳城日記三卷。藏於印氏鷗天閣。紀順治二年大兵初到吳門事。頗有遺聞可采。如五月廿六日南京差鴻臚寺卿黃家鼐。通判周荃。到蘇安撫。錢牧齋另有印記告示。招諭慰安。此因新降出力效忠。諸家野史所未及也。其他紀楊廷樞劉曙文乘諸人之難。都與志傳相符。別有一條云。洞庭兩山未靖。先之招撫。猶懷兩端。吳公統兵往。吳謂提督吳勝兆乃懼而迎降。郡中鄉科馮寧延。避迹洞庭西山。不肯薙髮。吳公令人勸諭。不從。乃執其家屬。仍不爲動。執向軍前。寧延終不屈。遂斬之。而剖其腹。棄屍湖中。事在乙酉九月。按乾隆蘇府志。馮君無傳。但選舉門列崇禎己卯舉人馮寧延。吳縣人。字長年而已。跡其抗志捐生。與葉古爲相似。視楊維斗諸君亦無愧然。諸君皆列郡志人物門。死節事已炳然。卽古爲亦得後裔作傳表彰。編刻遺集。獨馮君二百年來。名姓翳如。事幾湮沒。非吳城日記著其大略。又孰知之而孰傳之耶。